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N-甲基乙醯胺 (N-Methylacetamide)		
其他名稱：LGC Limited(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DRE-C15083300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作為農藥、醫藥等有機合成的中間體、試劑。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3樓之2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電話：(02) 2600-0611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傳真：(02) 2600-0799
緊急連絡電話：日間:(02)2600-0611 夜間:(03)460-5236		緊急連絡傳真：(02) 2600-1008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生殖毒性物質第1B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健康危害	
	
警示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可能對生育能力或胎兒造成傷害	
危害防範措施：1.如遇意外或覺得不適，立即洽詢醫療2.避免暴露於此物質－需經特殊指示使用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N-甲基乙醯胺 N-Methylacetamide
同義名稱：acetamide, N-methyl-, methylacetamide, monomethylacetamide, N-acetylmethylamine, acetylmethylamine, acetic acid, amide, N-methyl-, N-monomethylacetamide, MMAC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79-16-3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90 - 100%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 (成分百分比)
--	--	--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1.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2.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立即送醫。	
皮膚接觸：1.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15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3.受污染衣物和靴子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和乾燥。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15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	
食入：1.大量吞食，應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暫無相關資訊。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症狀治療。	

安全資料表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1.水、二氧化碳、化學乾粉或一般泡沫滅火器。2.大火時，使用一般泡沫滅火器或大量水霧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輕微火災危害。2.粉塵/空氣混合物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特殊滅火程序： 1.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2.禁止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3.築堤以待廢棄。4.使用適合撲滅週遭火勢之滅火劑。5.避免吸入該物質及其燃燒副產物。6.停留在上風處，遠離低窪。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 1.消防人員應配戴自給式呼吸器和全套消防防護裝備。2.使用個人防護裝備。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環境注意事項： 1.遠離水源及下水道。
清理方法： 1.將洩漏物收集至適當之容器內以待廢棄。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處置要求：1.在通風良好處處置。2.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3.未經確認不可進入侷限空間。4.避免讓該物質接觸人體，或讓食物或食物器皿暴露其中。5.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6.操作時禁止飲食或吸菸。7.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8.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注意事項：1.避免所有個人接觸，包括吸入。2.若有過度暴露風險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衣。4.處置後務必用水及肥皂洗手。5.工作服應分開清洗。受汙衣物清洗後方可再次使用。6.維持良好的職業工作習慣。7.遵守製造商之儲存與處置建議。8.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9.空容器可能仍存有剩餘粉塵，經由安置仍具有潛在累積的危險，一些粉塵在適當的點火源下可能會引發爆炸。10.確保上述活動在沒有適當的工作環境安全授權或允許下，不能在接近全滿、部分空或全空的容器附近進行。
儲存： 適當容器：1.實驗用量適合使用玻璃容器。2.使用聚乙烯或聚丙烯容器。3.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及免於洩漏。儲存不相容物：1.避免與氧化劑反應。儲存要求：1.貯存於原容器中。2.保持容器緊閉。3.貯存於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地方。4.遠離不相容物質和食物器皿。5.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並定期測漏。6.遵守廠商提供之儲存及處置建議。7.請參閱製造商提供的證書，以了解具體的儲存和運輸溫度條件。8.除非分析證書另有說明，否則請僅儲存在原包裝容器中。9.存放時請上鎖。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 1.若物質濃度超過爆炸下限時，通風設備必須為防爆型。2.提供局部排氣系統。			
控 制 參 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安全資料表

個人防護裝備：

呼吸防護：1.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4.使用任何含N95、R95 或P95 濾材（包括含N95、R95 或P95 濾材面罩，也可使用N99、R99、P99、N100 或P100 濾材）及有機蒸氣濾罐之半面型空氣清淨式、含N100、R100 或P100 濾材之直接式或隔離式有機蒸氣濾罐之全面型空氣清淨式呼吸防護具（防毒面罩）、緊密面罩及高效率濾材之動力型空氣清淨式、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5.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6.使用緊密貼合式呼吸防護具，實施密合度測試。

手部防護：1.化學防護手套。

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2.提供洗眼器及緊急沖淋設備。

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2.建議參考化學性皮膚防護具選用參考指引。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無色至灰白色結晶粉末，低熔點固體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26 - 28 °C
pH值：--	沸點/沸點範圍：208.3 °C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108 °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
自燃溫度：490 °C	爆炸界限：3.2% - 18.1%
蒸氣壓：1.5 mmHg @ 60 °C	蒸氣密度：2.52
密度：0.957 @ 25 °C	溶解度：溶於水、醇、醚、丙酮、苯、氯仿。不溶於輕石油。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1.05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常溫常壓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之可能之危害反應：1.氧化劑（強）：火災及爆炸危害。
應避免之狀況：1.避免高熱、火焰、閃火及其他引火源。2.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
應避免之物質：氧化物質。
危害分解物：熱分解會產生碳氧化物、氮氧化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眼睛、食入。
症狀：刺激、不適、流淚、結膜發紅、噁心、嘔吐。

安全資料表

急毒性：

皮膚：1.可能會導致刺激。2.該物質不會經由接觸而造成有害健康的影響或皮膚刺激。3.應將暴露保持在最小限度並在職業場所中使用適當管理方法，以維持良好的工作衛生習慣。4.藉由割傷、擦傷或損傷進入血液系統可能產生有危害的系統性傷害。5.使用物質前先檢查皮膚並確保外傷有適當保護。

吸入：1.可能會刺激黏膜及上呼吸道。2.此物質不會經由吸入產生有害健康的影響或造成呼吸道刺激。3.然而仍須將暴露保持在最小限度並在職業場所中使用適當管理方法，以維持良好的工作衛生習慣。

食入：1.因為缺乏動物或人體實證，該物質並未被歸類為「吞食有害」。2.然而吞食該物質仍可能損害個體健康；尤其對於原有器官損傷(如：肝、腎)者，情況更為顯著。3.目前對於具傷害性或毒性物質的定義，通常是根據其致死性，而非其致病性。4.腸胃道不適可能造成噁心及嘔吐。5.然而，在工作場所內少量吞食則不會構成傷害。

眼睛：1.可能會導致刺激。2.該液體並非刺激物質，然而直接接觸眼睛仍可能會對眼睛產生暫時不適並能產生流淚或結膜發紅的症狀。3.可能導致輕微擦傷。4.該物質可能會導致少數人感到異物刺激。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5 g/kg (大鼠，吞食)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1.研究發現，施用該物質於懷孕大鼠的皮膚上，會導致畸形及胚胎死亡。2.研究動物吞食該物質後，會有致死型畸形/殘廢及母體毒性現象。3.大鼠餵食6.8-10.1 mg/kg會因糖尿病而致死。4.人體暴露於該物質會導致發展異常。5.長期暴露於高粉塵濃度可能會造成肺臟功能改變，如：因吸入小於0.5微米的微粒，使之滲透並殘留於肺內所造成的塵肺病；主要症狀為呼吸困難，肺臟的X光片顯示陰影。6.該物質已被用作致突變試驗反映其較低的致突變性；在暴露於高劑量的哺乳動物胚胎的影響似乎與相關的母體毒性一致；致畸性尚未得到證實，在這些層面的長期研究。7.關於二甲基乙醯胺的研究表明，甲基乙醯胺是繼去甲基化代謝產物；高劑量會產生毒性影響而造成肝臟損傷；去甲基化，在人體造成乙醯胺；在大鼠造成肝癌。8.重覆吞時會造成大鼠胰腺病理改變；高口服負荷(3.5 mg/kg)時所有的動物表現出的糖尿病樣症狀。9.該物質會造成豚鼠十二指腸相對較弱解痙活動。10.在低pH下已有該物質與硝酸鈉的反應研究；結果產生N-亞硝酸-N-甲基乙醯胺具有致癌性的潛能及可能扮演罹患腸胃道癌症的角色。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LC50(魚類)：3390 mg/L/96h(雅羅魚(Goldenorfe))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580 mg/L/48h(大型蚤(Daphnia magna)) ;ErC50:> 500 mg/L/72h(Desmodesmus subspicatus(綠藻))

生物濃縮係數(BCF)：3(估計)

持久性及降解性：1.釋放至土壤中，從濕土壤表面揮發不是其重要流佈機制。2.釋放至水中，此物質不會被水中懸浮物或沈澱物吸附，從水表面生物分解並非其重要流佈機制。3.釋放至空氣中，蒸氣相物質會與光化學產物之氫氧自由基反應，其半衰期約為3.1 天。

半衰期(空氣)：--

半衰期(水表面)：--

半衰期(地下水)：--

半衰期(土壤)：--

生物蓄積性：在水生有機體體內的蓄積性為低。

土壤中之流動性：在土壤中的流動性非常高。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安全資料表

廢棄處置方法：1.空容器可能仍然具有化學危險/危害。2.盡可能交還給供應商以重複使用或回收。3.若容器無法被有效率地清洗乾淨使之無殘存，或該容器無法用來盛裝同一物質，刺穿容器以預防重複使用，並掩埋在合法掩埋場。4.盡可能保持原有警告標示及物質安全資料表，並遵守所有與此產品相關的注意事項。5.各地區法規對於廢棄物處理需求不盡相同。每位使用者必須參考該地區相關處理法規。在某些地區，特定的廢棄物必須被追蹤。6.使用者應該研究：減量、重複使用、回收以及處置。7.此物質若無使用或未被污染應回收。保存期限亦必須加以考量。注意物質特性在使用中可能會改變，且回收或重複利用並非總能適用。8.禁止清潔或製程設備的水進入排水系統。9.在處置前可能需要收集所有處理過的水。10.所有處理後的水在排入污水道時，都必須考慮要遵守當地法律和規則。若懷疑相關責任，應接洽管理當局。11.盡可能進行回收。12.若無適當的處理或處置設施，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或諮詢當地或區域廢棄物管理機關進行廢棄處置。13.處理方法應包括：以適當的稀釋酸中和，在合格掩埋場掩埋或與適當之可燃物質混合後使用合格設備焚化。14.去除空容器之污染。遵守所有標示條款直到容器清空或摧毀。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聯合國運輸名稱：--
運輸危害分類：--
包裝類別：--
海洋污染物（是/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1.職業安全衛生法。2.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3.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4.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5.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6.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RTECS 資料庫，2022。2.ChemWatch 資料庫，2022。3.OHS MSDS 資料庫，2021。4.HSDB 資料庫，2022。5.ECHA CHEM 網站之REACH 註冊資訊。6.日本製品評價技術基盤機構之分類建議。(111.03.10版) 7.LGC Limited(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USA & Canada之英文版SDS(Revision date 20-May-2025 Revision Number 1)	
製表單位	名稱：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3樓之2	電話：(02) 2600-0611
製表人	職稱：經理	姓名(簽章)：詹俊雄
製表日期	民國 115 年 5 月 7 日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 "--" 代表目前查無此資料，而 "/" 則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